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呈审改办发〔2019〕2号

关于印发《呈贡区第一批“容缺审批” 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

信息产业园区管委会，各街道、各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投资项目审批推进项目落地的指导意见》（昆政办〔2018〕96号）、《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呈贡区2018年营商环境评价存在问题整改的通知》（呈协调办通〔2018〕2号）要求，呈贡区积极探索“容缺审批”机制，梳理了《呈贡区第一批“容缺审批”事项清单（试行）》（简称《清单》）。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清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附件：呈贡区第一批“容缺审批”事项清单（试行）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7日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7日印
